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課程督學 沈永照

電話：3322101#7523

電子信箱：antif@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9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1300990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76735100E_1130099068_ATTACH1.pdf)

主旨：轉知有關「臺灣文化關鍵詞101」教材資源，請本市各國民中小學及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各分團可結合相關研習進行推廣，並鼓勵教師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0月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5081號函辦理。

二、旨揭教材電子書請逕至國立臺灣圖書館網站

(<https://herd.ntl.edu.tw/publications/int/?subject=book>) 瀏覽，或至國立臺灣圖書館網站

(<https://cis2.ntl.edu.tw/webpac/detail/12979908/?index=1>) 借閱。

三、檢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來函公文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新明國中呂理昌教師(含附件)、平南國中呂淑惠教師(含附件)、南美國小學許有君教師(含附件)、中興國中陳易騰教師(含附件)、大有國小陳玳君教師(含附件)、青埔國中黃子芸教師(含附件)、南崁國小張菁讌教師(含附件)、觀音國中張素惠組長(含附件)、大同國小呂紹瑜主任(含附件)、福豐國中王靜新主任(含附件)、南門國小洪柔齋主任(含附件)、龍岡國中黃添裕教師(含附件)、大安國小黃憲政主任(含附件)、仁美國中陳瑾主任(含附件)、同安國小呂承育教師(含附件)、新明國小蔡蕙蘭教師(含附件)、平興國中鍾翠芬教師(含附件)、高原

教務處

113/10/14 11:36



1130008025

有附件

國小劉秀琴組長(含附件)、平鎮國中高翊峯教師(含附件)、快樂國小李昀穎教師(含附件)、外社國小洪源泰教師(含附件)、永安國小陳淑君組長(含附件)、中原國小謝博光組長(含附件)、義興國小吳昭慧教師(含附件)、西門國小吳嘉惠教師(含附件)、青園國小李靜樺教師(含附件)、同德國小黃瓊瑩老師(含附件)、中原國小葉靜芸教師(含附件)、中壢國中王璽瑩教師(含附件)、建國國中蔡明秀教師(含附件)、光明國中廖秋苓老師(含附件)、楊梅國中秀才分校宋建鋒老師(含附件)



裝

訂

線